

项目采购合同

甲方：商南县初级中学

乙方：西安宁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

项目采购合同书

甲方：商南县初级中学

乙方：西安宁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一、合同内容：

商南县初级中学（以下简称甲方）关于商南县初级中学购置办公电脑项目（二次），按照政府采购程序，采用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，选定西安宁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为成交供应商。依据《民法典》、《政府采购法》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己方的响应文件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。

项目编号：ZFCG-2025-018.1B1

项目名称：商南县初级中学购置办公电脑项目（二次）

项目地点：商南县初级中学指定地点

二、合同价款：

1. 合同总价：小写：¥：390,000.00 元，大写：叁拾玖万元整；
2. 合同总价包括：所标货物的供货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等内容。
3.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。

三、款项结算：

最终结算金额以合同价一次性包死，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，若无质量问题且无索赔争议，供应商出具正式发票和最终验收报告单，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全部货款。

四、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交付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天之内完成所有采购内容

五、运输

- 1、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。确保货物安全、完整到达使用地点，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，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、保险费、搬运费等。

2、所有货物在运输、搬运、安装的过程中，造成甲方损失的，由乙方为甲方修复或更新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1. 质保期：设备自终验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 3 年；
2. 供应商供应的产品应完全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规格，具有质量保证措施；
3. 供应商须保证所供产品为全新、未经使用并达到采购方的参数和技术要求的产品；外观为未启封全新包装，序列号、包装箱号、出厂批号内外一致，来源渠道正规，并可追索查阅。

七、技术服务

1. 对技术服务的要求：
2. 技术资料：
 - 2-1. 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；
 - 2-2. 产品使用说明书（中文）；
3. 售后服务
 - 3-1. 乙方在验收后需要免费提供服务。
 - 3-2. 供应商对所供货物 3 年内免费进行质保更换和维修。

八、项目验收

1. 设备运送到学校后，由学校和供应商共同查验数量、品牌、型号、参数等，确认无误后再进行安装；
2. 安装完成后先由学校和供应商共同进行初步验收，并填写验收单，若有问题，供应商应积极主动按招标要求和校方意见整改；
3. 学校初验合格后，申请第三方公司组织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终验，并填写验收报告单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1. 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2. 乙方履约延误
 - 2-1. 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。

2-2.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, 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
情况,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, 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。

3. 违约终止合同: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,
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, 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, 同时按政府采
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十、合同组成

1. 成交通知书
2. 合同文件
3. 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

十一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1. 本合同一式伍份, 其中甲方贰份, 乙方贰份, 监督部门备案壹份。
2.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, 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

(盖章)

地址:

邮编:

法定代表人或

委托代理人:

(签字或盖章)

日期: 2015 年 12 月 25 日

乙 方

(盖章)



地址: 西安市沣惠南路 20 号华晶广场 A
座 102-040 室

邮编: 710061

法定代表人或

委托代理人: (签字或盖章)

日期: 2015 年 12 月 25 日